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IDT INTERNATIONAL LIMITED

萬威國際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67)

公佈

本公佈乃由萬威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以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日，本公司接獲委任接管人的通知，提及中正天恆會計師有限公司的Lam Kwun Leung先生(「接管人」)已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一日獲Lead Winner Investment Limited(「LWIL」)(作為承押人)委任為接管人(「委任接管人」)，以接管根據泰格能源科技有限公司(「泰格能源」)(作為押記人)簽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三日的股份押記協議，以LWIL為受益人的312,432,503股本公司普通股。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433,332,181股，其中312,432,503股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相當於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約72.10%)由泰格能源持有。泰格能源分別由Tiger Charles Chen先生(本公司董事)及王東源先生直接擁有50%及50%的權益。

* 僅供識別

董事會正核實所指稱委任接管人的有效性，並正就委任接管人對本集團的潛在影響進行評估及尋求法律意見。

本公司將於有任何重大進展時另行刊發公佈，以向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提供最新消息。

本公司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如有疑問，可向彼等本身的專業或財務顧問尋求專業意見。

承董事會命
萬威國際有限公司
董事
Tiger Charles Chen

香港，二零二五年十月六日

截至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一名執行董事Tiger Charles Chen先生；(ii)兩名非執行董事吳國凝女士及張鈺淇女士；及(iii)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維潔女士、麥天生先生及婁振業博士。